

论海南三亚“正堂禁碑”的史料价值

张 宏

(海南省民族博物馆 海南五指山 572299)

【摘 要】本文根据史籍记载和考古资料发现,追述海南三亚回族的历史来源、分布及其经济活动情况,阐述“正堂禁碑”的立碑背景及碑文中所体现出来的回族先民的精神风貌,进一步说明该碑在海南三亚回族历史研究中的重要地位。

【关键词】三亚回族;“正堂禁碑”;史籍价值

“正堂禁碑”是目前在海南三亚发现的用汉文刻记、记述三亚回民渔业生活的珍贵历史物证,镌于乾隆十八年(1753年)。由于时间久远,有些字迹已模糊不清。据了解,“正堂禁碑”几经历史风霜变故,经过当地回民抢救保护,才得以留存下来。认真研究该碑文及立碑的历史背景,对深入研究三亚回族历史和经济生活具有非常重要的历史意义。

“正堂禁碑”现立于海南省三亚市天涯区回辉村清真寺院右壁。碑高150厘米,宽55厘米,碑额刻“正堂禁碑”四个横排正字,其下直列碑文。经有关专家学者考究,碑文的内容如下:

特授崖州正堂加二级纪录四次许,为乞恩准给碑模,以垂久远事。据土民蒲儒嵩、周贤盛、周之造、王仕伟、蒲相贤、蒲学嵩、蒲高仕、蒲弘仁、周元秀、蒲高贤、陈国傅、蒲锡嵩、蒲金玉、蒲春倚、蒲永发、蒲万溢等,状呈前事到州,当批准抄录判语勒碑在案。随查保平里徐翰珪等,与所三亚里蒲儒嵩等互控海面一案,绿州属沿海东至赤岭与陵水交界,西至黄流莺歌与感恩接壤,共载米五百八十四石百二斗零,共编征课银一百六十二两九钱零,近年所三亚里完银六十一两三钱零,保平里完银五十两六钱零,望楼里完银四十二两九钱零。其海面虽无界址,而各里蛋户向来按照各埠采捕输纳,或有异邑小艇呈请给照,在某处海南采捕,即帮贴其处课粮,交给该管。现该完纳,相沿已久。兹保平里徐翰珪,住居藤桥,欲将藤桥海面归贴保平,因以海面宽窄悬殊,具控前来。庭讯之下,查保平、望楼二里,载米二百五十石,黄流莺歌二湾,分载米二十石余,按户征输。自深沟至黄流海面仅一百四十里,三亚里载米一百六十石,内于康熙五十年间,抽米餉于赤岭珊瑚等处,仅米一十石余,亦按户征输。自红岭至崖陵交界,赤岭海面共一百七十里,其番坊绝米已有燕菜足供输纳,若以东西海面米石相较,则西面米多海少,所以徐翰珪等有不平之鸣。但事已经久远,殊难纷更,仍着照旧分管在案。兹据该生等呈,请给发碑模前来,合行勒石示谕。为此,示谕各该蛋户人等知悉:嗣后事宜照旧,各在本埠附近海面采摘,朝出暮归,不得多带米粮,违禁远出或有异籍蛋户到境采捕,该埠长俱须查明,呈请给照帮课,亦不得私行越界,强占网步。兹事,如敢抗违,许该埠长指名扭禀,按律究治,各宜凛遵毋违!特示。

乾隆十八年十二月初十日立^[1]

从碑文内容看,主要是知州府通过调解而将判决书刻碑为据,彻底解决所三亚里蒲儒嵩等人与保平里徐翰珪等人关于渔课额和渔场大小纠纷的事件。根据考证,碑文中所三亚里蒲儒嵩等人就是三亚回族的先民。碑文内容所反映乾隆时期三亚回族先民渔业活动范围和经济状况,不仅是三亚回族历史与经济生活的缩影,而且也是历史上三亚回族与周边民族经济关系的真实写照。

不言而喻,追述三亚回族的来源及其在海南岛活动的历史,对深入研究“正堂禁碑”的立碑背景及与周边民族的经济关系以及通过渔业纠纷折射出的回族先民的精神风貌,是很有价值的。

我们知道,伊斯兰教诞生于7世纪初,于中国唐朝鼎盛时期传入中国。史籍记载,唐朝时期,西域波斯和阿拉伯商人来华贸易频繁,来往广州、扬州、泉州的商船必经海南岛,不少阿拉伯、波斯的番商、番客,经海运贸易将伊斯兰教传入中国,一部分信奉伊斯兰教的商人在海南岛等地定居下来。最早定居下来的,多数是因受台风天气、海盗掠夺滞留下来的。据《唐大和上东征传》记载,唐玄宗天宝年间(742—755年),冯若芳盘踞万安州(今海南万宁市),是有名的海盗,“每年劫取波斯船二三艘”,见财取财,见货抢货,不少波斯人因此沦为奴婢,“其奴婢居处,村村相次”,^[1]可见冯若芳势力之大,奴婢之多。《太平广记》也曾记载:唐振州(今三亚市)商人陈武振,因海上贸易发家,“家累万金”“犀象玳瑁仓库数百”,皆因“西域贾漂船溺至者”。^[2]可见当时海上贸易和海盗掠夺的频繁。冯若芳、陈武振等人大量掠人为奴、取财为己,导致当时不少的波斯、阿拉伯人遭劫迫留海南岛。

宋代西域波斯、阿拉伯商人商船来往我国广州和东南沿海贸易的更为频繁,经海南岛停留的自不在少数,这些外国穆斯林来海南岛经商定居的史例。史书对此都有过详细记载。

20世纪80年代,考古学家在海南岛陵水、三亚一带连续发现了古代穆斯林墓葬群五处,这五处墓葬群,正是唐至宋元时期各地穆斯林在海南岛上活动的历史见证。

在海南岛活动的外国穆斯林,除一部分因贸易经商原因外,还有因躲避战乱进入海南岛定居的。中世纪时,现越南北部与中部的交趾国与占城国,年年战争不断,

双方对峙并存多年。占城的土著居民为占族，是当地唯一的穆斯林。史籍记载，因交趾与占城战乱，“占城人民多避于外”“络绎驾舟来海南岛避乱”。《宋史》“占城传”亦载：“北宋雍熙二年（986年）秋，……占城人蒲罗遏率族百人内附，言为交州所逼故也。”^[3]清朝道光时期《万州志》“边海外国”条载：“征占城时，纳其国人降，并其父母妻子发海口浦”“元初因乱，挈家驾舟而来，散泊海岸”。^[4]

大陆回族先民迁入海南岛，是海南回族的又一重要来源。史籍记载从大陆迁来海南的回族先民，主要有蒲氏和海氏两个家族。据辑于明万历、修于光绪年间的《南海甘蕉蒲氏家族》“宗支图”^[5]所记，蒲氏的后人计有八房，其中前往海南岛贸易、迁居今海南省儋州地区的池伯莪蔓房，其后人大部分在当地汉化、黎化；有一部分则迁往三亚。更为有力的证据是，有史学研究者在海口地区发现过保存完好的《海氏族谱》，比较详尽地记述了明朝时期著名的政治家海瑞家族的早期源流。海瑞，回族人，信奉伊斯兰教。史书有记，至清康熙时期，海南海氏家族“才德彬彬，为海内鼎族”。后来，海氏的后裔“散迁于四处”，其中有移居现海口琼山区甲子镇的，也有移居琼海市、文昌市、白沙黎族自治县、三亚市等地的。今三亚市天涯区回族中就有蒲姓和海姓回族存在。

可见，海南回族的先民们，几乎遍布海南岛的沿岸地区。这些还可以从海南岛遗留下来的带有“番”字的历史地名中得到印证，如海口的“番营”；三亚的“番坊港”，乐东黎族自治县黄流镇的“番塘”；三亚市海棠区的“番园村”和“番人井”；陵水黎族自治县英州与三亚市海棠区藤桥交界处的“番岭”；万宁的“番村”；儋州的“番浦”等等。这些都是海南回族先民“散泊海岸”生活的有力证明。

“散泊海岸”的番商番客，经济生活主要是沿海捕鱼，这一点史籍记载也非常清楚：“番民，本占城回族人。散居……海岸。后聚居所三亚里番村。……捕鱼办课，广植生产。”^[6]

回族先民在海南岛生活以后，不可避免地与周边民族产生交融，共同的生活环境致使回族先民们部分同化于周围的汉族和黎族之中，共同的生活习俗和宗教信仰又促使另一部分回族先民逐步地走向聚居，成为今天人们所看到的三亚市天涯区回族聚居群体。

“正堂禁碑”所反映的情况便是回族先民聚居后的情形，他们以所三亚里为聚居地，以捕鱼为主要的的生活来源。

而碑文所指的“互控海面”和“绿洲沿属”的地域，正是前文提到的海南岛陵水、三亚一带发现的五处古代穆斯林墓葬群的范围，这些与历史上留居海南的番商、番客“散泊海岸”生活留下的遗迹与带“番”字的地名也基本吻合。碑文刻记与史料记载与历史遗迹的不谋而合，体现了“正堂禁碑”珍贵的史料价值。

结合碑文内容和历史文献的记载，我们都得出了这样的结论，居住在海南沿海一带的回族先民，其传统经济生活主要是沿海捕鱼。而回族先民与周边民族在沿海杂居相处的生存环境下，经济生活与传统文化交互影响，矛盾冲突也在所难免，一部分被同化。而回族本身要得以生存与延续，未被同化的回族及其后裔，必然地逐渐形成聚居。这就是早期海南回族在海南岛遍布多个地方，后来逐步形成聚居于海南三亚市天涯区回新、回辉两个自然村的原因。碑文内容正印证了三亚回族在沿海一带生活变迁的历程。

“正堂禁碑”所述“互控海面”一事，反映出乾隆时期由于“海禁”日严和人口增长造成渔民生活艰难和生存资源有限的局面，侧面反映了回族先民顽强的拼搏精神和抗争勇气。回族先民们颠沛流离，从舶船到定居，从杂居到聚居，自立于海岛，生存能力自不必说，而今番蛋各民依赖共同的海域生活，因占海的宽窄，纳赋的多寡，蒲儒嵩等人勇敢的抗争，这不仅是日常生活简单的矛盾争执，更是对生存环境的挑战，是直面生存危机，对清朝封建官府“海禁日严，课额如故”^[6]的残酷剥削的反抗，是对命运的抗争。这对于日后三亚回族面临渔业经济的瓶颈，勇敢挑战新的生活领域，走出一条具有海南回族特色的生存发展之路是一个很好的印证。

综上所述，“正堂禁碑”是研究三亚回族的珍贵史料，为三亚回族的历史来源与变迁过程提供了有力的佐证，反映了一千三百多年来三亚回族的生活背景，是历史上三亚回族的生活缩影，是三亚回族先民开创历史，创造生活的有力见证。今天的三亚回族已经完全从“散泊海岸”状态形成信仰相同、具有强大凝聚力的三亚回族民族共同体，从单一的渔业经济走上了集交通运输、旅居饮食、商贸旅游多元化的商业之路。该碑文为今天研究三亚回族历史与回族经济生活都提供了真实可靠的史料。

作者简介：张宏（1968.2—），女，回族，河南信阳人，学士学位，研究方向：文物博物。

【参考文献】

- [1] 姜樾，董小俊.海南伊斯兰文化[M].中山大学出版社，1992.
- [2] 李昉.太平广记[M].中华书局，1978.
- [3] 蔑里乞·脱脱，阿鲁图编.宋史[M].1343.
- [4] 佚名.胡端书，整理.万州志[M].伏生草堂，1958.
- [5] 丁国勇.南海甘蕉蒲氏家谱[M].宁夏人民出版社，1988.
- [6] （清）张崧，邢定纶，赵以谦.郭沫若，点校.崖州志[M].1983.